

临齐室发〔2021〕7号

齐陵街道党政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齐陵街道2021年农村社区考核办法》的通知

各委办，各工作社区：

《齐陵街道2021年农村社区考核办法》经街道党工委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齐陵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1年2月25日

齐陵街道2021年农村社区考核办法

为加强农村社区工作管理，充分调动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，健全激励考核机制，特制定本考核办法。

一、考核对象

各农村社区、全体驻村指导员

二、考核内容

重点考核农村社区、驻村干部工作完成情况。

三、考核方式

（一）农村社区考核。采用千分制考核。分为日常工作、加分项、扣分项三部分，其中，日常工作占900分，加分项占100分，扣分项上限50分。每季度末由街道督查室汇总。

1. 日常工作。分值900分。由党政办公室（含党建工作办公室）、经济发展办公室（含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）、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、综合执法办公室、社会事业民生发展办公室、便民服务中心、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（含村级三资管理服务中心）、综治中心等党政、事业机构根据村级日常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赋分，其中，党政办公室（含党建工作办公室）占分值150分、经济发展办公室（含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）占分值150分、乡村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占分值75分、综合执法办公室占分值100分、社会事业民生发展办公室占分值100分、便民服务中心占分值75分、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（含村级三资管理服务中心

) 占分值 150 分、综治中心占分值 100 分。

2. 加分项。对获得表彰、承办现场会、配合重点项目落地开工的社区，给予一定加分。其中，区、市、省级和国家级，分别加 20 分、30 分、40 分和 60 分。加分项最高上限为 100 分。

3. 扣分项。出现安全生产事故、“三秋”焚烧秸秆、迎接上级考核检查不力、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等问题的，由相关责任委办视具体情节扣分。

(二) 驻村指导员考核。满分 100 分。由街道社区书记对全体驻村指导员进行排名，第一名计 100 分，根据排名依次递减，汇总分数取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。年底由街道督查室汇总计算。

四、考核结果应用

(一) 社区考核。实行惩罚机制，每季度得分最后一名的农村社区，酌情扣发社区工作绩效。

(二) 驻村指导员考核。

1. 年度考核前 5 名，优先考虑本年度评先树优。

2. 年度考核后位，实行末位淘汰制，排名最后一名者，进行个人谈话和组织调整。

本办法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，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